

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年4月25日

● 经审计，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29,223,737.50元，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3,959,248.16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,351,019.90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-24,996,103.05元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●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：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股票简称由“*ST中发”变更为“中发科技”，股票代码600520不变，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%变更为10%。

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(一) 股票种类与简称：A股股票简称由“*ST中发”变更为“中发科技”。

(二) 股票代码仍为“600520”。

(三) 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年4月25日。

二、撤销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公司因2014年度、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1条第（一）项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4月18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股票简称从“中发科技”变更为“*ST中发”。

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天健所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天健审[2017]5-41号）。经审计，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29,223,737.50元，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3,959,248.16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,351,019.90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-24,996,103.05元。

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已于2017年4月1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。

公司对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1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和13.3.1条其他风险警示情形之规定，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，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6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》，并于2017年4月18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《关于撤销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》。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4月21日同意了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

三、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2.21条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4月24日停牌1天，2017年4月25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%变更为10%。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将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四、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

虽然导致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，但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受市场、政策、经营等因素影响的风险依然存在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不意味着公司基本面将发生重大变化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